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百色市田阳区财政局(单位名称)</u>的 百色市田阳区 2025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增量资金建设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百色市田阳区 2025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增量资金建设项目 A 标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**建筑业**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企业为<u>广西业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 74 人,营业收入为 25163. 002027 万元,资产总额为54425. 681106 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/ 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\_\_/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/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/\_万元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 . . . . 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:广西业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:2025年9月24日

注: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,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